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7

2017 年 12 月 24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2/664)通过]

72/257.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的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¹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报告³ 及其中所载建议，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2 号和 2016 年 12 月 23 日第 71/268 号决议，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的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¹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2 第二节所载结论和建议；

3. 正式决定，其关于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71/268 号决议核定的 2016-2017 两年期经费毛额 98 064 000 美元(净额 86 917 900 美元)应上调毛额 7 715 400 美元(净额 6 360 000 美元)，调整后共计毛额 105 779 400 美元(净额 93 277 900 美元)；

¹ A/72/603。

² A/72/654。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5N 号》(A/72/5/Add.14)。



4. 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17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为 2017 年分摊毛额 28 952 925 美元(净额 25 382 800 美元)，其中包括增加的摊款毛额 3 902 700 美元(净额 3 225 000 美元)；

5. 又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17 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为 2017 年分摊毛额 28 952 925 美元(净额 25 382 800 美元)，其中包括增加的摊款毛额 3 902 700 美元(净额 3 225 000 美元)；

6. 还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4 和 5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的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7 140 2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其中包括估计数增加额 1 355 400 美元。

2017 年 12 月 24 日
第 76 次全体会议

附件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经费的筹措

	扣除工作人员	
	毛额	薪金税后的净额
(美元)		
2016-2017 两年期订正批款	98 064 000	86 917 900
2016-2017 年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7 715 400	6 360 00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	—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	—
2016-2017 两年期最后批款估计数	105 779 400	93 277 900
减：2016-2017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90 000)	(90 000)
减除收入估计数的 2016-2017 两年期待分摊数额	105 689 400	93 187 900
2016 年摊款	47 783 550	42 422 300
2017 年摊款	50 100 450	44 315 600
2016-2017 年待分摊的余额	7 805 400	6 450 000
其中：		
会员国按照适用于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的款项	3 902 700	3 225 000
会员国按照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分摊的款项	3 902 700	3 225 000